

证券代码：300190

证券简称：维尔利

公告编号：2024-047

债券代码：123049

债券简称：维尔转债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为合理回报公司股东，拟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781,588,783股，扣减截至董事会审议本预案日回购证券专户中的股份28,510,715股后的股份数，即以753,078,0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7,530,780.68元（含税）。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制度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该利润分配方案合法、合规、合理。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因此，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相匹配，保障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